

证券代码:000158 证券简称:常山北明 公告编号:2024-034

石家庄常山北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石家庄常山北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第一大东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石家庄常山北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第一大股东石家庄常山北明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山集团”)通告,获悉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解除质押,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解除股权质押的基本情况

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期限	解除质押日期	质押权人
6,660	1436	41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常山集团累计质押情况如下表:

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期限	解除质押日期	质押权人
6,660	1436	41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劵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股份质押明细。
特此公告。

石家庄常山北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8日

证券代码:001213 证券简称:恒星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3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35亿元(含本数,下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详情请见公司于2023年11月3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3)。

在上述授权金额及期限内,公司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5亿元。公司在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没有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风险投资,资金运用情况良好。

截止2024年5月27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同时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8日

证券代码:601529 证券简称:舒华体育 公告编号:2024-027

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情况
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于2024年4月8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关于公司(2024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并经股东大会、同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3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二、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要求,现将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1.根据《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即公司于2024年2月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回购的股票。
2.公司于2024年5月16日召开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第一次会议并选举产生管理委员会委员,具体详情请见公司于2024年5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银行账户及证券账户已开立完毕,并已完成资金的认缴及验资工作,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核,并于2024年5月24日出具《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验资报告》(天健验[2024]17-113号)。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8日

证券代码:608863 证券简称:新风光 公告编号:2024-025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保荐机构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塔证券”)《关于更换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

公司原保荐代表人黄强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不再继续担任公司持续督导期间的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有序进行,红塔证券委派了雪松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接替黄强先生担任公司持续督导期间的保荐代表人,履行对公司持续督导义务。如红塔证券本次变更,原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续督导期间的保荐代表人为杨睿女士及王广明先生,持续督导期间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黄强先生为公司所做出的履职尽责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28日

附件:
1.雪松先生简历
2.雪松先生简历
雪松先生主持或参与的项目包括:云煤能煤重重大资产重组、云煤能源非公开发行股票、云投生态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云南盐化(非公开发行)、新疆沃IP0等项目,具备丰富的投资银行工作经验。雪松先生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证券代码:600391 证券简称:航发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9

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6月6日(星期四)下午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投资者请于2024年5月28日至6月5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征集”栏目(通过短信1291966306@qq.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披露了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了方便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了解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6月6日下午14:00-15:00,组织召开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进行互动交流,并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业绩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6月6日(星期四)下午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会人员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独立董事,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一)投资者可通过2024年6月6日(星期四)下午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陆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通过2024年5月28日(星期三)至6月5日(星期三)16:00前通过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征集”栏目,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短信1291966306@qq.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张丹
电 话:028-89358616
邮 箱:1291966306@qq.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28日

证券代码:002789 证券简称:建艺集团 公告编号:2024-044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2023年年报问询函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10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部出具的《关于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报的问询函》(公司管理部问询函[2024]第107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对《问询函》相关问题进行核实并做出说明,并于2024年5月28日之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并对深交所回复。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及中介机构对《问询函》中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并认真准备回复工作。目前相关工作正在进行中,鉴于回复内

容尚需进一步沟通,且部分内容需要年报审计会计师进一步核查并发表意见,为确保回复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将延期至不晚于2024年6月5日完成回复工作。公司将积极推进《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有关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002024 证券简称:ST易购 公告编号:2024-030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27日(星期一)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5月27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27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2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1号苏宁易购总部办公楼会议中心。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5.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健先生。
6.本次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5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6,199,606,230股,约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91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其中:
1.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971,966,900股,约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285%;其中,参加表决的中小股东、中小投资者持股比例以下股以外的其他股东1人,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有公司有表决权5%以上股份的股东,下同)共0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为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已经由深圳证券交易系统进行认证,根据网络投票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5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4,227,639,321股,约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631%。其中,参加表决的中小股东共48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为206,380,963股,约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82%。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任峻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全体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本

证券代码:603006 证券简称:联明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0

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28元(含税)
●相关日期
除权除息日:2024年6月11日
股权登记日:2024年6月10日
●差异化分红转送:否
一、利润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4年5月17日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对象:2023年年度A股普通股;
2.派发对象:
除公司自行发放对象外,其余股东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盘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开户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三、自行发放对象
上海联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吉蔚麟、张桂华、林晓峰由公司自行发放。
四、分红派息办法
1.实施办法
除公司自行发放对象外,其余股东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盘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开户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自行发放对象
上海联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吉蔚麟、张桂华、林晓峰由公司自行发放。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A股股票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4】187号)规定,由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252元。
(2)对于持有公司A股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公司将根据国家外汇管理局于2009年12月23日颁布的《关于中国境内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和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由本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252元。
(3)对于香港或澳门投资者(包括自然人和法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A股股票(“沪股通”),其现金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账户余额名义持有人账户(人民币派发),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187号)规定,由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252元。
(4)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所得税,其现金红利所得将由税款其他自行申报缴纳,实际派发的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28元。
五、有关备查办法
关于本次权益分派实施问题如有疑问,请按如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电话:021-58560017
联系邮箱:ir@shanghailm.com
特此公告。

【2012】185号)的有关规定,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按照上述通知规定,公司派发股息红利时,公司暂不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28元;待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所得额,由证券公司等托管机构于每次证券投资收益资金的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至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年5个工作日内划付至公司,公司在收到划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具体实施程序为: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本公司A股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公司将根据国家外汇管理局于2009年12月23日颁布的《关于中国境内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和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由本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252元。
(3)对于香港或澳门投资者(包括自然人和法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A股股票(“沪股通”),其现金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账户余额名义持有人账户(人民币派发),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187号)规定,由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252元。
(4)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所得税,其现金红利所得将由税款其他自行申报缴纳,实际派发的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28元。
五、有关备查办法
关于本次权益分派实施问题如有疑问,请按如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电话:021-58560017
联系邮箱:ir@shanghailm.com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3439 证券简称:贵州三力 公告编号:2024-031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17日召开了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

2024年5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董事长及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监事会主席,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一)董事长:张海先生
(二)副董事长:张千帆先生
(三)董事会成员:
1.非独立董事:张海先生、张千帆先生、盛永生先生、郭何女士(职工代表董事)
2.独立董事:王强先生、陈世贵先生、归来先生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3名非独立董事及3名独立董事,与实际参加董事人、监事会会议主持人王强先生共同组成,此次会议无列席人员。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陈世贵女士回避表决。
相关咨询请查阅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特此公告。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05月28日

证券代码:601158 证券简称:重庆水务 公告编号:2024-028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24年6月12日
●股东大会召开地点:重庆水务集团总部三楼会议室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别和届次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提案内容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网络投票起止日期、时间、网址
召开的日期:2024年6月12日 09:30-11:30、13:00-15:00
召开地点:重庆自来水有限公司渝中区水厂二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网址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6月12日
至2024年6月1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2024年6月12日 0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0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相关投资者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召开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重庆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提案披露类型

证券代码:601158 证券简称:重庆水务 公告编号:2024-029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注册发行资产支持商业票据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拓宽公司融资渠道、盘活存量资产、优化债务结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资产支持商业票据(以下简称“ABCP”)。本次拟注册发行资产支持商业票据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现将本次申请注册发行资产支持商业票据的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本次发行申请注册发行资产支持商业票据的基本情况
(一)资产支持商业票据概述
公司将资产及/或子公司基于供水业务合同享有的收费收益权作为基础资产,由信托机构进行发行,通过信托机构设立专项计划,信托计划向合格投资者发行资产支持商业票据的方式募集资金,以募集资金作为购买基础资产的购买价款,信托期限为不超过36个月(含)。
(二)资产支持商业票据基本情况
1.发行规模
本次拟发行的资产支持商业票据规模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具体发行规模根据在交易商协会最终注册的金额、资金需求和市场情况确定。
2.基础资产
公司及子公司基于供水业务合同享有的部分收费收益权。
3.发行方式
根据募集资金需求情况,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以视情况选择一次发行或分期发行,也可以选择滚动发行。
4.发行对象
本次ABCP的发行对象为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5.发行期限
信托期限内可以滚动发行,单期发行不超过1年(含)。
(三)发行利率
低优先级资产支持商业票据的预期收益率视市场询价情况而定,次级资产支持商业票据不设定预期收益率。
6.资金用途
包括但不限于补充流动资金、研发投入、偿还债务以及交易商协会认可的其他用途等。
7.增信措施
除资产支持商业票据增信措施下的专项资产支持商业票据,公司对信托账户内的资金不设立支付限制(信托专户)的增信、质押、担保以及优先级资产支持商业票据的应付利息和本金按本公司的意愿随时支付。
8.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关于本次发行事项的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并在各期信托存续期及清算完毕持续有效,不受变更。
9.其他事项
超过资产支持商业票据注册通知书项下的专项资产支持商业票据,公司对信托账户内的资金不设立支付限制(信托专户)的增信、质押、担保以及优先级资产支持商业票据的应付利息和本金按本公司的意愿随时支付。
三、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关于本次发行事项的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并在各期信托存续期及清算完毕持续有效,不受变更。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3439 证券简称:贵州三力 公告编号:2024-029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5月17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陈世贵女士回避表决。
相关咨询请查阅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特此公告。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05月28日

证券代码:603439 证券简称:贵州三力 公告编号:2024-029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5月17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陈世贵女士回避表决。
相关咨询请查阅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特此公告。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05月28日

证券代码:603439 证券简称:贵州三力 公告编号:2024-029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5月17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陈世贵女士回避表决。
相关咨询请查阅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特此公告。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05月28日

证券代码:603439 证券简称:贵州三力 公告编号:2024-029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5月17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陈世贵女士回避表决。
相关咨询请查阅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特此公告。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05月28日

证券代码:603439 证券简称:贵州三力 公告编号:2024-029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5月17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陈世贵女士回避表决。
相关咨询请查阅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特此公告。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05月28日

证券代码:603439 证券简称:贵州三力 公告编号:2024-029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5月17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陈世贵女士回避表决。
相关咨询请查阅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特此公告。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05月28日

证券代码:603439 证券简称:贵州三力 公告编号:2024-029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5月17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陈世贵女士回避表决。
相关咨询请查阅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特此公告。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05月28日

证券代码:603439 证券简称:贵州三力 公告编号:2024-029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5月17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陈世贵女士回避表决。
相关咨询请查阅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特此公告。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05月28日

证券代码:603439 证券简称:贵州三力 公告编号:2024-029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5月17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陈世贵女士回避表决。
相关咨询请查阅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特此公告。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05月28日